

## 第二篇

### 深論篇

#### Detailed Version

### 台灣特有開發潛力藥用菇菌類 — 牛樟芝（菇）的合法學名及模式標本

The Legitimate Scientific Name of the Potent Pharmacological  
Mushroom, *Antrodia cinnamomea* Known only from Taiwan and its holotype

[ 此篇是給欲詳實考証者而寫，內容部份與第一篇重複，一般讀者亦可略過此篇。謝謝各位。]

[ This chapter was prepared for detailed inspection readers, and some parts were same as the first chapter.  
If you don't have a desire to know more, you may neglect it. Thank you noble readers! ]

## 協同作者：

- |                      |  |
|----------------------|--|
| 1. 張東柱 研究員 / 教授      | TFRI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NTU 國立台灣大學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                  |
| 2. 朱宇敏 研究員 / 教授      | SINICA 中央研究院植物及微生物學研究所、NTU 國立台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            |
| 3. 吳永昌 副校長           | CMU 中國醫藥大學   |
| 4. 袁國芳 主任            | BCRC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生物資源及研究中心                              |
| 5. 何偉真 前任林務局長 / 前任校長 | FOREST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DYU 大葉大學                              |
| 6. 陳隆鐘 教授            | NCHU 國立中興大學植物病理學系  |
| 7. 周文能 研究員           | NMNS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植物學組                                       |
| 8. 陳建名 研究員           | TESRI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
| 9. 賴敏男 負責人           | KANGJIAN 康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 謝松源 研究員          | BCRC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生物資源及研究中心                              |
| 11. 翁豐嶽 研究員          | DCB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
| 12. 魏隆行 秘書長 / 理事     |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台灣牛樟菇菌產業聯盟、TFBA 社團法人台灣食藥用菇菌類生技協會 |
| 13. 粘銘昌 召集人 / 創會會長   |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台灣牛樟菇菌產業聯盟、TFBA 社團法人台灣食藥用菇菌類生技協會 |

## 榮譽紀念：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蔡吉雄 老中醫師 / 創會會長 | 台灣嘉義市藥用植物研究會     | 民國 30 年 - 101 年 (公元 1941-2011 年) 6 月 9 日 |
| <input type="checkbox"/> 臧穆 教授 / 研究員     | KMB 中國科學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 公元 1930 年 - 2011 年                       |

## Co-Published Authors :

- |                      |                                     |  |
|----------------------|-------------------------------------|--|
| 1. Chang, Tun-Tschu  | Researcher<br>Professo              | Taiwan Forestry Research Institute<br>Department of Plant Pathology and Microbi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
| 2. Ju, Yu-Ming       | Researcher<br>Professor             | Institute of Plant and Microbial Biology, ACADEMIA SINICA<br>Ecology and Evolutionary Bi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
| 3. Wu, Yang-Chang    | Vice-President                      | China Medical University   |
| 4. Yuan, Gwo-Fang    | Director                            | Bioresource Collection and Research Center, Food Industr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stitute   |
| 5. He, Wei-zhen      | Ex-Director General<br>Ex-President | Forestry Bureau, Council of Agriculture Executive Yuan<br>Da-Yeh University  |
| 6. Chen, Lung-Chung  | Professor                           | Department of Plant Pathology, National Chung-Hsing University   |
| 7. Chou, Wen-Neng    | Researcher                          | Botany Department, National Museum of Natural Science  |
| 8. Chen, Chien-Min   | Researcher                          | Endemic Species Research Institut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Executive Yuan  |
| 9. Lai, Ming-Nan     | Boss                                | Kang Jian Biotech Co., Ltd.  |
| 10. Hsieh, Sung-Yuan | Researcher                          | Bioresource Collection and Research Center, Food Industr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stitute   |
| 11. Weng, Feng-Yue   | Researcher                          | Development Center for Biotechnology   |
| 12. Wei, Lung Hsing  | Secretary General<br>Councilman     | TAIWAN Federation of Niu-Chang Mushroom ( <i>Antrodia cinnamomea</i> )<br>Industry<br>TAIWAN Edible / Medicinal Fungal Biotech Association |
| 13. Nien, Ming Chang | Convener<br>Founding President      | TAIWAN Federation of Niu-Chang Mushroom ( <i>Antrodia cinnamomea</i> )<br>Industry<br>TAIWAN Edible / Medicinal Fungal Biotech Association |

## Honor Memorial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Dr. Tsai, Chi Hsiung | Founding President | TAIWAN's Chiayi City Medicinal Plants Research Society   |
|   | 1941 - 2011        |  |
| <input type="checkbox"/> Prof. Zang Mu        | Researcher         | Kunming Institute of Botany,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
|   | 1930 - 2011        |  |

## 緣起：

牛樟芝（菇），一獨特的菇菌種，祕密隱藏於特定的枯心樹種——牛樟，更是獨特不易辨識的樟科樹種，靜默矗立於福爾摩沙台灣這座神奇的島國。牛樟芝（菇）於世人究竟有多長的記錄歷史，是否如秦漢時期 365 種中藥材的神農本草經始載可具千年的使用歷史？無從可考；翻遍歷代古籍本草，跨越魏晉南北朝、隋唐五代十國、宋遼金元的歷史，疾至明代集歷代本草大成擁 1892 種中藥材之本草綱目，加以清乾隆年間搜集補載之 921 種的本草綱目拾遺，皆無相關記載痕跡。

或傳清朝來台開墾之吳沙（公元 1731 年—1798 年）族譜，有載「樟芝」一說，然以族譜非為公眾可公開流傳之刊物，亦不足為牛樟芝（菇）始載文獻之採信。而生技醫藥產業重視關心的新藥物被人類使用的歷史，故有考証牛樟芝（菇）之中文名稱或藥材名，究竟起於何期何年之必要性！

查牛樟芝（菇）在台灣目前能夠找到的最早公開文獻，係於民國 76 年（公元 1987 年）7 月份明通醫藥雜誌第 127 期第 7 頁，刊載題名『藥用真菌——樟菰』，文章作者：蔡吉雄。文章首提別名：牛樟菰、樟內菰，分類地位：擔子菌綱，多孔菌目，多孔菌科，後則文字描述型態特徵，等等。蔡吉雄老中醫師並非植物分類學家，然以就其所知盡力描述，雖未能留下科學證據手繪解剖圖，已是難能可貴。「菰」與「菇」同音，「菰」亦有寄生的意思，所以蔡老中醫師能為此新藥物命名：樟菰、牛樟菰、樟內菰，乃十分貼切且如實。於此牛樟芝（菇）之中文名稱或藥材名的誰是公眾文獻上第一位提名者之考証，已然確切無掙。雖然有此首位發表的中文名

稱，但現在正式稱呼它的名字為「牛樟芝」或「牛樟菇」，故本文中文正式名稱標示為「牛樟芝（菇）」，俗名俗稱（別名）為「樟芝」或「樟菇」。

然而牛樟芝（菇）的科學命名（學名），即拉丁文命名，竟達四個學名之多，令生技醫藥產業究竟引用何學名為產品研發與專利保護之依歸，不知所措；在學術界，相對來講是較無產業界引用何學名之困擾與壓力，有些人士僅以何名較多被引用來做選擇，有些則取擇於人情顧慮，所以僅以被引用的多寡來判斷取捨，是毫無意義的。

協會與聯盟本於社會公益，非為個人名份亦不敢妄自尊崇，但求國人能明白此中命名之故事曲折，而端此燙手山芋。故撰文多引用証物証詞之查証，攤開實情以利各界讀者清晰明白，如因此而有得罪不禮貌之處，實非本願，在此先向諸公抱歉了！

## 摘要：

在 ICN 國際命名法規上，對學名 [scientific name] 的詮釋有爭議時，須依循發表之正模式標本 [holotype] 做為定奪之考量。如果正模式標本已遺失，若有同模式標本 [isotype] 存在，則可指定其為補選模式標本 [lectotype]，做為該物種判斷的依據。如果正、同模式標本都已經遺失，若有副模式標本 [paratype] 存在，亦可做為補選模式標本之用。若以上所提到的原始標本皆不存在，則須指定新模式標本 [neotype]，做為該物種判斷的依據。這些替代模式標本的選定，應參酌學名原始文獻發表中之描述。此乃國際命名法規處理模式標本遺失的原則；法規上認定即使模式標本已經遺失（不論是自然蝕損或非自然因素），原始發表文獻之學名及描述依然有效，不可抹除。

然而牛樟芝（菇）學名的命名羅生門，其中之命名發表已背離了單純的學術研究，更像是在爭奪一件恆古難見的寶物。當然牛樟芝（菇）也確實是台灣生技醫藥產業之千古才出一回的屠龍寶刀，遂引發各路英雄逐鹿爭奪。

欲解此中玄妙當先倒帶再重新回顧如下：學者甲於公元 1990 年發表新菌類物種 "A" 及其正模式標本，無指定副模式標本。但經過這些年來的命名爭議與再次發表，那份現有的正模式標本是否還是原始的模式標本，已無人知曉；學者乙於隔海一島，於民國 84 年（公元 1995 年）自其專心研究中發現新物種 "B" 並發表牛樟芝（菇）的模式標本 TFRI 119，目前正安全保護儲存於台北市的 TRRI 農業委員會台灣林業試驗所中，它的 "抽（分）離標本菌株 (ex-type)" 是分離自正模式標本 TFRI 119，並保存於台灣

新竹市 BCRC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生物資源及研究中心，寄存號為 BCRC 35396，同時也保存在美國維吉尼亞州馬納薩斯 ATCC 美國標準菌種保存中心，寄存號為 ATCC 200183。這二處的寄存牛樟芝（菇）菌種，都可提供給社會大眾做為一般性質的用途，包括基因分析、分子生物學育種、商業產品的創新開發等。學者甲發表於中國的中文植物學期刊，學者乙發表於國際性的英文植物學期刊，雙方都不知各自的命名發表，而就二位學者所發表的子實體形態描述及組織解剖與孢子繪圖來看，是迥然不同的二個物種。至此，二位學者都是本持單純的學術研究，就其所見標本，經過解剖研究，來對手頭上的新物種進行科學性的期刊發表。

本來上述二位學者的各自命名發表是獨立不相關的，如果說何處相似只能說中文名字有些近似而已，但近似未必就是相同，這就如同西藏有名的藥材 "冬蟲夏草"，俗名 "蟲草"，但歷來各地各省以 "蟲草" 為名的藥材就有數十物種之多。之後幾年，另一人學者丙主觀認定二者就是相同，故於民國 86 年（公元 1997 年）溶合前二位學者的命名而再組合出一個新學名，所以除了之前的 2 個學名外，又出現了第三個學名，而後於海峽兩岸的學術交流會議廣為宣傳這第三個學名，文中模糊巧說學者甲的物種 "A" 與原始文獻的繪圖是畫錯了，且說其見過物種 "A" 的正模式標本，是否以等同物種 "B" 的另一標本 "C" 張冠李戴，取代了原本物種 "A" 的模式標本，無人知曉，又大聲宣佈物種 "B" 就是發表在前的物種 "A"，對外也強調研究過物種 "A" 的模式標本，同樣也做了些形態上的描述說明，故而突然擁有了物種 "B" 的命

## Abstract :

名優先權。可是為何學者丙於這第三個學名的發表時，取用了學者甲的早先發表之時間優勢並聲明研究過物種“A”的正模式標本，卻為何沒有取得學者甲的認同而同列為這第三個學名的共同發表人，著實啟人疑竇？

本篇命名優先權與正確學名之辯論，實為台灣島豐富生物相與眾多物種中少有之學術論戰，前後經歷了數十年之久，過程之曲折、案件之複雜，如果能夠查証清楚各個疑點，當可為台灣或東亞地區物種命名之分類學教案典範。這片廣潤的地域孕育著豐富獨特的食藥用菇菌類，在原住民沒有文字的文化有著數百千年來的醫藥使用歷史，然而這些物種的正確學名卻未必有過本案的深入考究，而這樣子詳實的學名考究是否有用？之前，西藏著名的藏藥“冬蟲夏草”，其學名就出現了一番變革，讓原本使用舊學名的生產廠商頓時不知所措。這樣引用學名的突然變革，至今還廣泛地困擾著許許多多的生技醫藥產業及菌種保存中心。如今有著神奇療效潛力的台灣特有種牛樟芝（菇），如能早日釐清它的正確學名，當可為台灣或東亞地區食藥用菇菌類之生技發展，樹立一個良好典範。

本文將原文呈現各種事証，包括原始文獻描述與繪圖，及近期民國 101 年（公元 2012 年）10 月 5 日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召開的牛樟芝學名會議之現場答辯記錄，以為論述之佐証，期能呈現歷史原貌，還原牛樟芝（菇）之正確且具命名優先權的學名——*Antrodia cinnamomea*。

When the interpretation of a scientific name is under debate, its holotype should be consul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ternational Code of Nomenclature for algae, fungi, and plants (ICN). If the holotype is missing, an isotype, if existing, should be designated as the lectotype. If there are no holotype or isotype specimens available for study, a paratype, if existing, should be designated for the lectotypification. A neotype should be designated if none of the above-mentioned original specimens exist. The protologue, including the originally published description/diagnosis and/or illustrations, should always be referred to for designating a type specimen. Typification for a scientific name is ruled by ICN.

The nomenclature of Niu-Chang-Chih has been highly controversial and is no longer straightforward as set out in ICN for academic purposes. It apparently has much to do with the fact that Niu-Chang-Chih is exclusively associated with the endangered tree *Cinnamomum kanehirai* that is endemic to Taiwan and is widely appreciated as a rare treasure by biopharmaceutical and biotech industries in Taiwan.

To help understand the complicated nomenclature of Niu-Chang-Chih, a brief review is provided. The first scholars found a new taxon “ called it taxon A” and appointed a holotype without isotype in 1990. But through these years name’s controversy and re-

name, the origin specimen was still there or been replaced nobody known. The second scholars in the separated island researched a new taxon” called it taxon B” and the type specimen TFRI 119 of *Antrodia cinnamomea* is available at the Taiwan Forest Research Institute (TFRI) in Taipei. Its "ex-type" isolated from the holotype TFRI 119 has been deposited at the Bioresource Collection and Research Center (BCRC) of the Food Industr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stitute (FIRDI), Hsinchu, Taiwan as BCRC 35396 and at the American Type Culture Collection (ATCC, Manassas, Virginia, USA as ATCC 200183. They are readily available for general distribution to the public for use in genetic analysis, molecular breeding and development of innovative process technology and commercial products. The first scholars published its new species “taxon A” in a China’s Chinese periodical. The second scholars published its new species “ taxon B” in a famous international periodical. Both did not know each others when they researched and published its own new species. And really these two taxon were very different from their morphology drawings about anatomic tissues and spores. Up to right now the first scholars and the second scholars both were real and pure academic researches. Watching the unknown specimen, going anatomy researching, and doing nomenclature publication on their own new taxon in a scientific periodical.

On the beginning the first scholars’ nomenclature publication and the second scholars’ were independent and without any connection. Where any similar? Only after translation the Chinese words of these two taxon were a little bit similar, but similarity did not mean equality. That’s like Tibet’s Dong-Chuon-Xia-Cao (冬蟲夏草), common name was Chuon-Cao(蟲草). But during hundred’s or thousand’s years several area or provinces with their own Chuon-Cao, so common names Chuon-Cao could be ten or more species. Passing a few years another scholar he subjectively account taxon A and taxon B were the same species. So he renamed it another new scientific name. This was the third scientific name happened in 1997. And he attended several seminars between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to broadcast this third name. He said the first publish were wrong drawing, and he said he had watched the origin type species. No one known did he took any specimen same as taxon B may called it specimen C to replace the holotype of taxon A. He announced loudly taxon A was equal to taxon B, and emphasized he identify the holotype of taxon A personally. And also making some morphological description. So he suddenly hold the priority of nomenclature of taxon B. This scholar published the third name, and caught the time superiority from the first scholars and announced he hold the holotype of Taxon A. But it was odd that he did not get permission of the first scholars to be the

third name co-publisher. In convention published the consolidation scientific name to miss or neglect the previous scholars were not common.

This nomenclature priority and correct scientific name debate was very rare academic debate in this very much plenty species of Taiwan Island. This name's debate continued for more than 10 years. This case's complication was not small. If the tricky points can be found out in detail, it can be a model lesson plans in Taxonomy for Taiwan and East Asia. In which wide-spread area there were plenty of fungi species bred there. The aboriginal people without letter description had been used these medicinal fungi for thousand's year. But their scientific names did not meet like this kind of detailed study. Are this detailed study useful? Not long ago the famous Tibet's herbal Dong-Chuon-Xia-Cao, its scientific name had a big change. This scientific name's change made old name user companies did not know how to do next. This name change right now still puzzled many companies and bioresource collection centers. Today with many magical and medicinal function's Taiwan Niu-Chang-Chih, if we can earlier clarify its correct scientific name. It make a good model in biotechnology for the edible and medicinal fungi in these Taiwan and East Asia areas.

This paper will show many original evidences,

including original description and drawings. And Taiwan's Administrative Yuan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hold a meeting for the correct scientific name of Niu-Chang-Chih in 5 Oct, 2012. We will show the on-site respondent records for evidences. We hope to review the original history and restore the correct with priority nomenclature's scientific name — *Antrodia cinnamomea*.

## 關鍵詞：

新物種、命名、正模式標本、同模式標本、補選模式標本、副模式標本、新模式標本、抽（分）離標本菌株、優先權、正確拉丁學名、種小名、中文學名或漢語學名、俗名別名、証物証詞、原始文獻、原始證據

## Keywords：

new taxon、nomenclature、holotype、isotype、leptotype、paratype、neotype、ex-type、priority、correct scientific name、specific epithet、scientific name(Mandarin)、common name、evidence、original literature、original evidence



## 正確學名爭議之過程：

本案的四個學名當中，究竟那一個學名才是擁有牛樟芝（菇）命名優先權的正確學名？！在原產地台灣 [TAIWAN]，其產業界與相關的政府部門已統一確立學名 *Antrodia cinnamomea* 為正確學名；但在學術界以尊重學術自由，至今仍是莫衷一是。

牛樟芝（菇）以其特殊的療效作用，台灣產官學之生技醫藥領域投入研究者眾，不少人士引用吳聲華博士民國 86 年（公元 1997 年）發表的 *camphorata* 種小名，那是因為非分類學出身的研究者也沒幾個能清楚這幾個學名究竟所謂何來，肯專攻分類學領域的學者在台灣也已近古稀，是故少有學術界人士靜心下來探究或者提出疑問：『為何一個物種會有二、三個學名，甚至還出現第四個學名的發表？』。

牛樟芝（菇）在台灣首次學名發表，是在民國 84 年（公元 1995 年），薄孔菌屬 [*Antrodia*]，種小名 *cinnamomea*，張東柱與周文能博士聯名發表於國際份量具足的 **Mycological Research** 菌類期刊，照片、手繪圖皆十分清晰，勘稱一份很有水準的分類學新種發表。後來其中一位發表者不查，名字被附名在 1997 年 *camphorata* 種小名的國內期刊命名發表，經歷 7-8 年之久，直到民國 93 年（公元 2004 年）張與周二位博士發現 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錯誤後，再次聯名發表文章更正，廢棄 1997 年 *camphorata* 種小名的聯合發表，回歸 1995 年 *cinnamomea* 種小名的發表。

至此，台灣首次發表者於 2004 年的再次聲明：『回歸 1995 年 *cinnamomea* 種小名』，此正確學名的爭議應該已經可以落幕。但卻風雲繼起，吳博士立

刻於同一年 2004 年年底以分子生物學的論點再次為牛樟芝（菇）命名，發表台芝屬 [*Taiwanofungus*]，而後又有一些學者只因慕此新名，不明究理，將牛樟芝（菇）的研究以台芝屬這個新名而定為研究材料的學名，是以牛樟芝（菇）的學名引用真可謂毫無章法天下大亂。

回顧整體事件，牛樟芝（菇）的正確學名之爭議，雖說看起來有四個學名在競逐，但其中第一個學名是一種還未被再次發現的靈芝屬新物種 [*Ganoderma*]，而第四個學名的台芝屬 [*Taiwanofungus*] 則屬節外生枝，而剩下第二個學名的 1995 年 *cinnamomea* 種小名，與第三個學名的 1997 年 *camphorata* 種小名，才是爭議的重點。本文將就發表者的論述中之各個疑問點，依証物証詞進行查証，以駁謬理，讓牛樟芝（菇）的正確學名發表能返璞歸真。另文末一段也將從生物的形態、性狀及特徵來質疑台芝屬的新屬設立；至於由分子生物學的角度，牛樟芝（菇）是否有足夠的理由成立新屬之論述，將由另一份研究報告出刊後再做深入的探討與說明。

## 論述：

在此論述之前，為簡明以下文章中某些常被用到的名詞，故簡稱如下。

- 台灣牛樟菇菌產業聯盟〔簡稱：ACT Industry Federation〕
- 民國 101 年（公元 2012 年）10 月 5 日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牛樟芝學名會議〔簡稱：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Holotype No. 22294 in HKAS, Kun-Ming, CHINA〔簡稱：模式標本 HKAS 22294〕

查証一、『模式標本 Holotype HKAS 22294 中的標本個數，究竟是幾個？』，吳聲華博士自始至終都堅持只有一份（一個標本）。經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的現場質詢，查証所謂的“一份一個標本”並非屬實。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現場質詢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質問：請教吳博士您多篇發表的文章中，提到 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其中有幾張圖片讓人搞不清楚？請問原始模式標本（模式標本 HKAS 22294）究竟是有幾個標本存在？

吳博士回應：只有一份（一個、一枚）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質問：臧教授發表於公元 1990 年的原始文獻（見原始證據 O.E.1.），手繪圖 1 明白是一大一小二個担子果（菇體）[sporocarp]，您堅持只有一個菇體，如何解釋？

吳博士回應：從頭到尾就只有這一份標本

在場學者：有的認為那個小個菇體是為了解剖觀察，

由大的菇體切割下來的；有的學者認真考慮繪圖上並無切割的註記，應是二個獨立的個體。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會後補述：大的担子果繪圖並無切割痕跡，小的担子果繪圖也未標示是切片剖面圖，且即便小個菇體是為觀察而自大的菇體切割下來，那原始模式標本（模式標本 HKAS 22294）保存昆明植物研究所隱花植物標本館，也應當有一大一小二個菇體的同時存在。

查証二、台灣的牛樟芝標本如何遞送至中國昆明的臧穆教授處？如何傳遞的過程吳聲華博士發表的文章寫明：『偉翔公司的藍先生（藍董事長）→賴敏男博士→蘇慶華教授→臧穆教授』，這樣一條完美無瑕的神奇傳遞過程，經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的現場質詢，實為造假。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現場質詢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質問：請問吳博士您 2005 年發表的「牛樟芝的命名及其分類地位之討論」，及其他台芝屬的中英文文章中，皆有文字及圖片說明並詳細論述：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最初是由偉翔公司的藍先生 1978 年（民國 67 年）所採（見原始證據 O.E.3.），再提供給賴敏男博士，蘇慶華教授再受賴博士之託交給中國雲南臧穆教授做鑑定—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見原始證據 O.E.4.）。但查：偉翔藍先生與賴敏男博

士、蘇慶華教授三位皆是本聯盟盟員，本聯盟鄭重請教吳博士您的論述：是不是全部屬實？

吳博士回應：偉翔藍董事長（藍先生）交給賴博士事實上是錯的，而是另外一位藍先生。因為那時我去問蘇教授：「你那紙片上寫的藍先生是不是偉翔的藍先生（提供）？」他（蘇教授）說：「是」；後來我跟賴博士求證：他（賴博士）說：「不是」。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會後補述：此乃吳博士首次公開承認 1997 年發表 *camphorata* 種小名時所言的傳遞過程之論述，乃自己編撰而出並非屬實。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會前提供會議召集人陳天任書面資料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根據賴敏男博士向聯盟澄清證稱：『我交給蘇教授的牛樟芝標本是在民國 78 年（公元 1989 年）11 月 10 日蘇慶華寫給臧教授的信函（見原始證據 O.E.4）之前一年左右，我親自到苗栗縣大湖鄉再進入山區之天狗山莊（註：經查證屬泰安鄉天狗部落，所謂山莊是指部落之村莊。），由原住民莊主所獲得（見原始證據 O.E.7：莊主和賴敏男博士合影照片），放在中興嶺我的農場裡面，這期間我把這牛樟芝標本交給蘇教授去鑑定是何種菇菌？蘇教授才轉交中國雲南臧教授鑑定，那時，我不認識偉翔公司之藍先生，藍先生從未交給我牛樟芝標本。我不知道蘇慶華交給臧教授的標本袋中書寫：「藍先生提供」的小紙片（見原始證據 O.E.3）是提供什麼東西？』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根據偉翔公司之藍先

生向聯盟澄清證稱：『與賴博士從未見過面，沒交往。民國七十餘年至今，皆未曾交過牛樟芝標本給賴博士。民國 78 年（公元 1989 年）左右是曾經交給蘇慶華教授菇類（樟芝）標本。』，『民國 67 年（公元 1978 年）時，僅做服飾生意，到民國七十餘年才接觸紫杉醇、雞母珠、靈芝、牛樟芝等產品。』。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由賴敏男博士、藍先生的證言明確證明：「吳博士的論述 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是由偉翔藍先生 1978 年所採，再提供給賴敏男之論述。」為編撰而出的故事。再比對臧教授原始文獻，*手繪圖 1* 有二個子實體，故推斷當初蘇慶華轉交給臧教授的標本，至少有兩個或兩個以上完整且不同子實體標本的來源，一由賴敏男（見原始證據 O.E.4）提供，一由偉翔公司藍先生（見原始證據 O.E.3）提供，十分明確，但究竟臧教授發表學名的標本是其中的那一份？依據科學辯証的論述，只能依據臧教授最原始的手繪圖及描述標本來做定鐸。以此還原公元 1990 年模式標本 HKAS 22294 的事實真相，並駁斥吳博士之一份一個標本說。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會後補充整合意見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從 2004 年 5 月張東柱、周文能發現 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錯誤後，共同聲明廢棄：1997 年發表牛樟芝新組合學名 *Antrodia camphorata*（註：1995 年牛樟芝原始文獻另一位發表作者周文能並未同意 1997 年牛樟芝新組合學名，加上 2004 年共同聲明廢棄，

故 1997 年 *Antrodia camphorata* 是一個不正確且應被廢棄的牛樟芝學名。) 之文獻 (見參考文獻 Wu, S.H., L. Ryvardeen and T.T. Chang 1997)。恢復使用牛樟芝學名為 *Antrodia cinnamomea* (見參考文獻 Chang, T.T. and W.N. Chou 2004)。2004 年 12 月吳博士隨後發表台芝屬之主張起 (註：台芝屬與學名爭議無關，故不附原始文獻。)，開始產生牛樟芝學名之爭議，至 2012 年 10 月 5 日國科會牛樟芝學名討論會中，吳博士論述文獻被聯盟「模式標本整合意見」強烈質疑後，吳博士才第一次在長期資助牛樟芝研究的國科會，召開「牛樟芝學名會議」公開承認論述部分為造假。將近九年期間牛樟芝學名紛爭不斷，困擾台灣產、學、研、醫界甚鉅，當是一個終點。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根據 2012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3 時 52 分賴敏男博士再向聯盟証稱：『蘇教授於民國 78 年 11 月 10 日書寫信函 (見原始證據 O.E.4.) 前那段期間至今，絕對從未有偉翔藍先生，或者另外一位姓藍的先生，交給我牛樟芝樣本。我給蘇慶華的菇菌樣本，是我親自在天狗山莊原住民處，所獲得的三個子實體中的其中一個。(見原始證據 O.E.7, 賴博士與女原住民合照圖)』。

上述證詞可以證明：不論吳博士在 2012 年 10 月 5 日辯稱：「是另外一位藍先生提供」之言：「另外一位」是誰？此言是真？還是假？就算標本是「另外一位藍先生所提供」為真，也和賴敏男博士無關。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現場質詢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最後查中國科學院昆明植物研究所之 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袋：

(一) 標籤上記載 (見原始證據 O.E.2.)

產地： 台灣台北 *Cinnamomum camphora*  
(*camphora* 樟) 樹幹上

採集人： 蘇慶華

採集日期： 25.7.1978 (民國 67 年)

鑑定人： 臧 (教授)

鑑定日期： 18.2.1990 (民國 79 年)

(二) 標本袋內：保存原始書面資料

(1) 書寫「藍先生提供」之一張小紙片 (見原始證據 O.E.3.)。

(2) 受賴敏男之託，攜帶樟芝樣品。蘇慶華寫給臧教授之一封信函 (見原始證據 O.E.4.)。

由上述產地、採集日期、紙片、信函，皆為蘇慶華交給臧教授。標籤記載：以標本袋中之小紙片，「藍先生提供」為準，而非以標本袋中「賴敏男所委託提供之蘇慶華信函 78.11.10, 民國 78 年 (公元 1989 年) 11 月 10 日。」為準來記載。

查証三、『臧穆教授於公元 1990 年發表的靈芝屬”樟芝”新物種，為何經由吳聲華博士的論述會降格為只是附在另一物種上的污染孢子？』。吳博士在其中英文的發表中不斷重複地說『是不小心沾染了靈芝屬孢子』。以臧教授多年在菌類界的研究態度，有可能憑空

捏造菇體和解剖圖嗎？而現存於模式標本 HKAS 22294 中的標本，是臧穆教授原始發表的那個標本嗎？是否吳博士這樣的說詞是故意讓臧穆教授發表的靈芝屬”樟芝”新物種可能被突然消失的最佳理由。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現場質詢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質問：次查臧教授原始文獻之手繪圖 2『蓋（叢）表皮殼 Structure of Crust』及手繪圖 6『纏繞菌絲 Binding Hyphae』（見原始證據 O.E.I.），是屬於担子果（菇體或子實體）才有的組織結構，由以上二個手繪圖証物，可以更明確說明吳博士的論述：引用「蘇慶華認為此模式標本或許曾與靈芝標本放在一起，沾染了靈芝孢子而致誤判為牛樟芝孢子。」的說詞，是故意抹煞臧教授的辛苦解剖與詳細手繪圖的發表。臧教授一定確實檢查了子實體與菇體，才能觀察到解剖組織形態圖。如果像吳博士所言只是污染的孢子，是不可能被觀察到任何的組織形態圖。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質問：吳博士於公開場合皆說實際檢查過原始標本，為何還要把「沾染靈芝屬孢子之說詞」拖詞為係蘇慶華所說，這是把標本污染的責任推給了蘇慶華教授這位與臧教授同時列名的原始發表者。如果吳博士是親自檢查過模式標本 HKAS 22294，應當以實體照片提出所有檢查出的物証，以自己的觀察寫出是本人親自檢查過污染孢子，且還可由先進的電子顯微鏡放大讓其他人都看得到那些污染

的靈芝屬孢子，何必把『污染孢子之說』停留在一句「是蘇慶華說的...」，成為沒有証物証據可查的一句空談。意思就是『污染孢子說』是蘇慶華教授自己提出的，他（蘇慶華）自己把與臧教授發表的新物種說成是”污染孢子”，那就不能怪我（吳聲華）巧奪天時跨越臧教授與你（蘇慶華）去發表 1997 年 *camphorata* 新物種了。

12'1005 牛樟芝學名會議 — 會後補充整合意見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Dr.Wu 1997『The generic name, however, was based on a mistake as the type (HKAS 22294, examined by us) was contaminated by spores of a *Ganoderma* species. After publication, Dr. Su told one of us (S.H. Wu) that the type specimen had been put in a bag together with a specimen of *Ganoderma*, the source of the foreign spores.』；

Dr.Wu 2004『Wu et al. (1997) studied type specimen of *G. comphoratum*, confirmed that the fruiting body, bitter taste, hyphal elements, basidia and basidiospores all represent that of "niu-chang-chih", while neither found any *Ganoderma* basidiospores, nor any kind of spores like those in illustration of Zang and Su (1990). It means that the foreign "*Ganoderma* spores", if present on type of *G. comphoratum*, should be scarce.』

吳博士的二次針對模式標本 HKAS 22294 的發表，都說他有親自檢查標本 (HKAS 22294, examined by us)，為何要強調有親自檢查標本，因為要發表學名當然要表明有很仔細、很慎重、很負

責任的檢查標本。但 1997 *Antrodia camphorata* 發表時說有靈芝屬的外來孢子；2004 *Taiwanofungus camphorates* 發表時卻又說檢查後沒有發現任何的靈芝屬孢子，前後二次檢查標本的說明相互矛盾。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1997 年發表的 *camphorata* 這個種尾名的發表以及更早的 1990 年 *comphoratum* 的種尾名，其模式標本皆同源自 Holotype HKAS 22294，另一個最新近發表的新屬 2004 年 *camphoratus* 的種尾名，其指定的二份模式標本，其中一份又再次引用到 Holotype HKAS 22294。由本篇文章的証據，已充分說明 HKAS 22294 依它最早先發表的完整繪圖，是屬於靈芝屬 *Ganoderma* 的物種，且原學名創作中國菌類權威學者臧穆教授亦認定它是 *Ganoderma* 的物種。所以 Holotype HKAS 22294 的發表本來就是 *Ganoderma* 的物種，是無庸置疑的。至於臧教授文章之中文提到的“樟芝”，只是依憑傳達者的信件（見原始證據 O.E.4）或小紙片內的文字（見原始證據 O.E.3）而寫，與所描述新物種的全文及手繪形態圖，三者皆與真正的牛樟芝子實體無關。而且臧教授所依據之子實體在這個模式標本 Holotype HKAS 22294 號標本袋中是否還完好存在？故因之而命名的三個種尾名，是無任何權利越過靈芝屬 *Ganoderma* 物種，另外要求擁有牛樟芝 *niu-chang-chih* 物種學名的優先權。至於 1997 年 *camphorata* 及 2004 年 *camphoratus* 的發表者，所依據之模式標本 Holotype HKAS 22294，當被證明有二個以上的標本個體在模式標本袋中時：

雖然吳博士一再陳述只有一個標本個體，但也當場否定自己之前文章發表所言：很單純的傳遞方式（偉翔公司的藍董事長→賴敏男博士→蘇慶華教授→發表者臧穆教授），這樣前後說辭的不一致性，很難讓人信服他的所言及發表之文章。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臧穆教授發表的學名 *Ganoderma comphoratum* 及繪圖必須予以尊重，以當時他在當時中國菌類界的地位，絕對不會憑空捏造這一篇發表。臧穆教授當時或許由蘇教授的來信，知道蘇教授正在熱心專注研究一種在台灣叫做“樟芝”的未知物種，所以臧教授發表文章中才有漢語“樟芝”二字，但也很不巧的，臧教授手頭上所研究所解剖的菇體，經過仔細的顯微觀察描繪的新物種，有整個菇體、表皮組織解剖、菌絲、孢子，是很完整的新物種全圖，沒有任何一個部份是與真正的牛樟芝有關。臧穆教授發表的靈芝屬 *Ganoderma* 新物種，一定是存在的，或許也存在著某些特殊的醫療效果，且是有很完整的繪圖，只待有心的後輩學者去再次發現和發表其子實體。但要強調的是，任何學者不可無足夠的理由，就讓一個新發表的靈芝屬 *Ganoderma* 物種，無視完整菇體及剖面圖等的清晰的解剖繪圖，就被憑空消失地說成只剩下孢子，還被降格解釋為“污染孢子”（Dr.Wu and other 1997），2004 年又解釋說檢查標本時根本連“污染孢子”也再沒發現（Dr. Wu and other 2004）。如果吳博士的說明是可以被世人所接受，是真實的，不是假造的，

那就是說中國臧穆教授當時的發表根本就是憑空捏造的虛偽學者了，吳博士在利用模式標本 HKAS 22294 的任何學名發表，是不是有污衊中國學者臧教授而來成就自己的名聲之嫌？

查証四、『中國學者訂定生長在香樟樹上的漢語學名”樟芝”v.s. 台灣特有種牛樟樹木腐生的台灣特有種中文學名”牛樟芝(菇)”，中文別名俗名又稱”樟芝”、”樟菇”。』

中國學者戴玉成、李玉公元 2011 年於其重要的真菌雜誌 *Mycosystema* 菌物學報，刊登：「中國六種重要藥用真菌名稱的說明」文中（以下簡稱說明文）：同臧教授一樣認定”樟芝”可以生長在香樟等樟科樹種，且最初的發表者——臧穆教授發表的學名 *Ganoderma comphoratum*，就是寄生在香樟 *Cinnamomum camphora* 上（見原始證據 *O.E.2.*）。我們在此予以尊重，相信此物種一定存在於台灣或是中國或世界上的某個角落，只等待後繼第一位發表者臧穆教授之後的第二次發現其組織形態與臧教授手繪圖相同之子實體。

至於台灣的野生”牛樟芝或稱牛樟菇”，是專一生於野生牛樟樹 *Cinnamomum kanehirai* 上，此菇及此樹只有台灣有，世界其它地域皆無此非常獨特的樟科樹種及牛樟芝（菇）。此菇最初的發表者，台灣張東柱與周文能博士發表的學名 *Antrodia cinnamomea*，就是生長於野生牛樟樹上，其組織形態手繪圖，根本與 1990 年中國臧教授發表的物種完全不一樣，它們是二個不同之物種。雖然近幾年因為”牛樟芝”的

勝名，台灣商人將牛樟芝（菇）及牛樟樹苗移至中國栽種，這種行為是違反”國際生物多樣性公約之精神 **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 (with annexes). Concluded at Rio de Janeiro on 5 June 1992**”，在自然界野生牛樟芝（菇）離開牛樟樹木及野生牛樟樹苗離開其母親的土地，是很難生長茁壯的。

本文正確學名之論述，對於中國學者「說明文」中，認為有幾點必須要把正確之時間先後、事實、證據等，求證說明清楚後，才能呈現正確學名之真相，俾公平呈現，以供世人參考。

(1). 「說明文」標題將牛樟芝（菇）列為「中國」的，是認知上的錯誤，這裡的「中國」是地理上的中國，而牛樟芝（菇）從來沒有一個是生長於地理上的「中國」。自然界的區隔是幾千萬年前所形成的，它所形成的自然演化、基因突變，都不是人類僅幾千年的歷史所能改變的，所以有關這一點請二岸讀者雙方能放下政治上的各執一辭，而尊重回歸大自然的事實。牛樟芝（菇）它不但是「台灣」的特有種，其野生牛樟樹也是「台灣」的特有種，也是自然界野生牛樟芝（菇）的唯一寄主。中國現有國境境內，所有的牛樟芝（菇）皆是從台灣帶過去的。包括牛樟樹苗，亦皆是從台灣帶去中國的，合先陳明。

(2). 「說明文」謂：「1990 後 .....，但由於臧穆先生當初沒有發現樟芝真正的担孢子，而是看了一些污染的靈芝孢子，因此把名稱定為了 *Ganoderma comphoratum* M. Zang & C.H.Su 1990 漢語學名為樟芝。」事實求證結果：「污

染的靈芝孢子」之假設是 1997 年吳博士發表 *Antrodia Camphorata* 時，引用蘇慶華之假設。本文論述已在：本文查證三論述中：「已證明吳博士引用蘇慶華污染孢子之假設係錯誤。」本文不再贅述。

- (3). 「說明文」又書：「但後來發現樟芝的形態等與靈芝屬不同，特別是發現它的担孢子後，證明了它不是靈芝，張東柱和周文能於 1995 年發表了 *Antrodia cinnamomea* Chang, T.T. and W.N. Chou(Chang & Chou 1995)。」

事實求證結果：

- (i).1990 年臧教授發表的學名及手繪組織形態圖與 1995 年張東柱、周文能博士發表的學名及手繪組織形態圖，這 1990 年、1995 年二案是各自不同二組學名之發表，是二個不同物種，是二個獨立事件，二案沒有交集。
- (ii).1990 年及 1995 年之手繪組織形態圖，就算外行人也看得懂是二個不同之物種。中國臧教授、台灣張東柱、周文能博士二組人皆互不認識，二組人也皆未曾發表如「說明文」中所謂：「但後來發現樟芝的形態等與靈芝屬不同，特別是發現它的担孢子後，證明了它不是靈芝。」之文章或言論。
- (iii). 主張此發現之中國學者，應該求證：是誰？何時？如何發現的？尤其要比對二組之手繪組織形態圖。不可將此發現人、事實、時間先後、手繪形態圖，張冠李戴，移花接木，並求證：發現人為何無視 1990 年手繪形態圖存在事實之動機？才能服眾。

- (4). 從 1990 年臧教授手繪組織形態圖及 1995 年張東柱與周文能博士手繪組織形態圖，已明確證明：漢語學名「樟芝」拉丁學名「*Ganoderma camphoratum*」與中文學名「牛樟芝（菇）」拉丁學名「*Antrodia cinnamomea*」是二個不相同的物種，「說明文」卻將二個不同物種混淆成一個物種是錯誤的。

- (5). 「說明文」謂：「隨著分子生物學技術的應用，發現樟芝和薄孔菌屬 *Antrodia* 的親緣關係不密切，在系統發展上屬於獨立的一個分支，因此 Wu et al(2004) 將樟芝等建立了一個新屬—台芝屬 *Taiwanofungus*，其模式種即為樟芝。故樟芝的合法名稱目前應為 *Taiwanofungus camphoratus*。」

事實求證結果：在生物形態及生物性狀中及分子生物技術的觀點，台芝屬是無足夠理由成立新屬。本文下節已有論述，此不再贅述。

- (6). 對於中國學者定義的漢語學名「樟芝」，本文作者從宏觀的藥物發展學角度，同意以此說法涵養可能生長在與樟科植物相關的寄生物種，然而這當中最為特立有實際療效的當為台灣特有種「牛樟芝（菇）」這就好比在中國各地區所用的「蟲草」亦不盡相同，查有：亞香棒蟲草 *Cordyceps hawkesii*、涼山蟲草 *Cordyceps liangshanensis*、蛹蟲草 *Cordyceps militaris*、蟬花 *Cordyceps sobolifera*、大團囊蟲草 *Cordyceps ophioglossoides* 等，但其中公認最有療效的還是屬冬蟲夏草：『冬蟲夏草菌 *Cordyceps sinensis* (Berk.) Sacc. 寄生在蝙蝠蛾科昆蟲幼體』。因



此，在各省各地的”蟲草”是所謂的俗名，那青康藏四川所產的”冬蟲夏草”才是蟲草這個藥材的正名。同理，中國定義的”樟芝”也是一個廣義的俗名，而產於台灣特有種牛樟樹的『牛樟芝（菇）』即為該藥材唯一無二的正名。

查証五、吳聲華博士的 *Taiwanofungus* 台芝屬的設立是一種生物學上的真實，亦或是故意設計的誤導以迴避先前發表論述中的種種疑點？

ACT Industry Federation 提供：

(1). 於生物解剖形態的性狀特徵，無足夠理由成立新屬。

(i) “*Antrodia* 是褐腐型，而 *Taiwanofungus* 是非典型褐腐型”，那請問是那一型？定義一個物種不能用負面定義，而需正面定義。再者，木材腐朽型只有三種（白腐、褐腐、軟腐），沒有所謂非典型褐腐型。更重要的是，在原始命名 *Taiwanofungus* 的文章中並未對腐朽型有任何的實驗研究證據，只是野外現場片面初步觀察結果，他們可能觀察到的牛樟木有其他腐朽型的真菌感染，因此會出現所謂非典型褐腐情形，並非有足夠的科學證據。在實驗室如將滅菌的牛樟木植入牛樟芝（菇），所獲得的腐朽型均為褐腐型。

(ii) “*Taiwanofungus* 具有類澱粉質反應的骨骼菌絲”，此特性無特殊性，並不能當做新屬的特徵，因有很多多孔菌屬內種間有不同反應的澱粉質反應。

(iii) “*Taiwanofungus* 子實體有苦味”，此特性無特殊性，也不能當新屬的特徵，因有很多多孔菌屬內種間也有苦味或沒有苦味。

(iv) “*Taiwanofungus* 具有小型擔孢子”，孢子的大小不能當屬的特徵。

(v) “*Taiwanofungus* 會產生 arthroconidia”，Arthroconidia 的有無也不能當屬的特徵，因很多多孔菌都有 Arthroconidia，他們分佈在不同的屬間。

(vi) “*Taiwanofungus* 的性別為異絲四極性 (heterothallic tetrapolar) *Antrodia* 為異絲二極性 (heterothallic bipolar)”，其實 *Antrodia* 為何種性別形態是未確定，因為他的科學證據仍不完整，並不是如吳所描述。

(vi) 吳博士自己的文章中已明言牛樟芝『缺乏與它屬明顯不同的單一特徵可做為屬名的來源』，強以『只發現在台灣』為特點來命名 *Taiwanofungus*，無法讓人信服。

(2). 分子生物學角度的研究，將另撰文發表。而目前牛樟芝（菇）DNA 分子序列親源關係之研究仍在多方進行中，亦出現不同之見解。台大生化研究團隊陳志昇博士亦對台灣牛樟菇菌產業聯盟及經濟部標準檢驗局，2013 年 4 月 20 日所公佈之牛樟芝（菇）子實體標準，在基因排序上有 3 處，表示不同之見解。因此目前台芝屬，尚無法建立共識或形成定論。

(3) 國際上應當廢棄使用 *Taiwanofungus camphoratus* 這個學名  
*Taiwanofungus camphoratus* 它發表時所聲明

的模式標本有二，一是臧穆教授發表的學名 *Ganoderma comphoratum* 的模式標本 HKAS 22294；一是張東柱與周文能發表的學名 *Antrodia cinnamomea* 的模式標本 TFRI 119。首先佔用臧穆教授發表的日期優勢，並不斷說明中國臧穆教授發表的學名 *Ganoderma comphoratum* 只是一堆污染孢子；再來是利用正確牛樟芝的模式標本 TFRI 119。混淆此二個不同之模式標本後，再以不明確的生物形態及生物性狀及分子生物技術、系統發展，假說成立一個新屬 *Taiwanofungus*，意在竊取前人的發表為自己的所得，實為學術界與分類學界的不恥行為。故建議國際上應當正視廢止 *Taiwanofungus camphoratus* 這個學名的使用。

查証六、『台灣及國際上第一位將牛樟芝(菇)的子實體清楚手繪其形態組織解剖、菌絲及孢子的發表者』，所發表的拉丁學名 (*Antrodia cinnamomea*) 及中文學名：牛樟芝(菇)已經普為產地宗主國台灣 TAIWAN 的產業界及相關官方機構所統一及引用。

牛樟芝(菇)結構及孢子的第一位繪圖發表者(見原始證據 O.E.8. 及 O.E.9.) (註：1995年張東柱、周文能發表之原始英文牛樟芝文獻，拉丁學名為 *Antrodia cinnamomea*，此篇文獻是全世界牛樟芝(菇)第一次被正確手繪出組織形態圖(見原始證據 O.E.8.)，此圖乃被普遍引用作為牛樟芝(菇)子實體組織形態比對鑑定之標準，而且模式標本之子

實體菌種(抽離標本菌株)，至今永久被保存在：  
(1) BCRC 台灣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研究所生物資源保存及研究中心菌種庫內，及(2) ATCC 美國標準菌種保存中心，皆可供世人取用。)

首次發表：新種 *Antrodia cinnamomea* 在牛樟樹木頭上  
1995年

再次聲明：牛樟芝 *Antrodia cinnamomea* 學名的再次被提出  
2004年

牛樟芝(菇)在原產地國台灣產業界及官方的主要引用學名

- Council of Agriculture, Executive Yuan, TAIWAN announcement on 20110401  
台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科字第 1000118279 號函公告 20110401 (見原始證據 O.E. 5.)
- BCRC, TAIWAN The reason why choosing *Antrodia cinnamomea* as name for “niu-chang-chih”  
台灣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研究所生物資源保存及研究中心 (Bioresource Collection and Research Center, BCRC in TAIWAN) 的公告 (見原始證據 O.E. 6.)
- 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 Inspection, M.O.E.A., TAIWAN announcement CNS of Fruiting body of *Antrodia cinnamomea* 20130205  
台灣行政院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國家標準審查委員會審定通過：牛樟芝子實體國家標準 20130205 (見原始證據 O.E.10.)

- 台灣牛樟菇菌產業聯盟在 2010 年 4 月 26 日，大會決議通過：「統一牛樟芝（菇）學名為 *Antrodia cinnamomea*，中文學名為牛樟芝（菇），又稱樟菇、樟芝。」（見原始證據 O.E.11.）
- 台灣牛樟菇菌產業聯盟在 2013 年 4 月 20 日，大會決議通過，自即日起「牛樟芝（菇）子實體標準」如附件。公佈實施之。（見原始證據 O.E.12.）
- 社團法人台灣食藥用菇菌類生技協會於 2013 年 5 月 25 日，大會決議通過，自即日起「牛樟芝（菇）子實體標準」如附件。公佈實施之。（見原始證據 O.E.13.）

## 結論：

從 1990 年臧教授手繪組織形態圖及 1995 年張東柱與周文能博士手繪組織形態圖，已明確證明：中國的漢語學名「樟芝」拉丁學名「*Ganoderma comphoratum*」與台灣的中文學名「牛樟芝（菇）」拉丁學名「*Antrodia cinnamomea*」是二個不相同的物種。

綜合上述之證據、證言及六點查證等論述：所證明本案模式標本與吳聲華博士有關學名之論述之模式標本及圖片說明，皆違反常理、相互矛盾。同時更明確證明：本案模式標本中，至少有兩個以上之完整體之不同子實體存在，而且原始模式標本之子實體是否還完整保存？或已被遺失？或被張冠李戴。故 HKAS 22294 號模式標本已失去「ICN 命名法規之模式標本的真義」。

中國臧教授文章之漢語字提到的「樟芝」（巧合的在台灣它是中文學名牛樟芝（菇）之中文別名），只是依憑傳達者的信件或小紙片內的文字而寫，但所描述的全文及繪圖無任何地方與真正的牛樟芝子實體有關。因此臧教授發表文章中的漢語字「樟芝」、新物種的拉丁全文描述、新物種的手繪形態圖，三者皆與真正的牛樟芝子實體無關，故以此模式標本 HKAS22294 而命名的三個種尾名（1990 *comphoratum*、1997 *camphorata*、2004 *camphoratus*），是無任何權利越過靈芝屬 *Ganoderma* 物種，另外要求擁有牛樟芝 *niu-chang-chih* 物種學名的優先權。故牛樟芝（菇）是正確的中文學名，正確拉丁文學名為 *Antrodia cinnamomea* 無庸置疑，

- 本文參考文獻與原始證據詳見第一篇